

福利事務委員會

待議事項一覽表

(截至2016年5月5日的情況)

建議的討論時間

1. 智障人士老齡化

張國柱議員建議討論此項目。前長期護理政策聯合小組委員會曾研究此課題，有關詳情載於其報告（立法會CB(2)2154/13-14(01)號文件附件I）。

2016年5月9日

政府當局將會向事務委員會簡介其就智障人士老齡化進行的研究，以及將推行的優化措施。

2. 安老服務政策

(a) 長者住宿照顧服務

2016年第二季

事務委員會接納李國麟議員的要求，將於2015-2016年度會期內與衛生事務委員會舉行聯席會議，討論《安老院條例》(第459章)，以期改善這些院舍的質素。

(b) 建議增設一個社會福利署助理署長編外職位，加強對安老院舍及殘疾人士院舍的巡查和監管

2016年5月9日

政府當局建議討論此項目。此項目旨在諮詢事務委員會有關增設一個社會福利署助理署長編外職位的建議。社會福利署計劃在2016-2017年度把安老院牌照事務處及殘疾人士院舍牌照事務處合併，並增加人手，全面加強對安老院舍及殘疾人士院舍的巡查和監管。新設的助理署長職位將負責掌管新成立的牌照及規管科。

3. 處理涉及高危家庭兒童死亡或受虐個案的機制

張超雄議員建議討論此項目(立法會CB(2)1276/15-16(01)號文件)。按2016年4月11日會議上所議定，事務委員會將於2016年5月中／5月底舉行特別會議，聽取公眾就此課題表達意見。

2016年5月中／
5月底

4. 推行「私人土地作福利用途特別計劃」的進展

政府當局曾於2014年2月向事務委員會匯報私人土地作福利用途特別計劃(下稱"特別計劃")的推行情況，並獲財務委員會批准有關轉撥額外款項100億元予獎券基金的建議，以確保獎券基金有足夠資源推行特別計劃下的各可行項目。政府當局已於2015年4月13日向事務委員會匯報特別計劃的最新推行進展。鄧家彪議員要求政府當局提供文件，每6個月向事務委員會匯報特別計劃的最新進展。

2016年6月13日

自上次於2015年4月13日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推行特別計劃的進展後，政府當局將會再向事務委員會匯報該計劃的最新推行情況。

5. 家庭議會的工作進度

張國柱議員及陳婉嫻議員建議討論此項目。

2016年6月13日

民政事務局計劃於2016年6月13日向事務委員會簡介此課題。

6. 於屯門藍地發展之安老院舍項目

政府當局建議討論此項目。

2016年7月11日

7. 在沙田第52區之公共房屋發展項目(水泉澳)設立一間嚴重弱智人士宿舍暨展能中心、一間中度弱智人士宿舍，以及一間嚴重肢體傷殘人士宿舍暨綜合職業康復服務中心

政府當局建議討論此項目。

尚待決定

8. 慈善籌款活動

法律改革委員會(下稱"法改會")於2013年12月6日發表其有關慈善組織的報告，當中提出多項建議，包括監察慈善籌款活動的建議。民政事務局負責制訂政府當局就該報告作出的回應。

尚待決定

政府當局就法改會的報告所作的回應和行動，會向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匯報。民政事務局正計劃稍後在有關回應準備就緒時，向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匯報進展。

9. 長者院舍住宿照顧服務券試驗計劃

政府當局曾在事務委員會2015年2月9日、3月23日及3月28日的會議上匯報安老事務委員會就引入長者院舍住宿照顧服務券試驗計劃(下稱"院舍服務券計劃")進行的可行性研究的進展。張國柱議員建議事務委員會在其會議上跟進此課題。

尚待決定

此項目旨在向事務委員會簡介院舍服務券計劃可行性研究的進展。

建議的討論時間

10. 從2016年2月8日的旺角騷亂事件，看社會深層次矛盾下的青年人在福利、教育及就業等方面的出路

事務委員會在2016年2月15日的會議上，同意研究可否舉行一次特別會議，討論"從2016年2月8日的旺角騷亂事件，看社會深層次矛盾下的青年人在福利、教育及就業等方面的出路"。

尚待決定

11. 在西貢的空置校舍開設綜合福利服務大樓

政府當局建議討論此項目。

尚待決定

12. 在屯門的空置校舍開設綜合福利服務大樓

政府當局建議討論此項目。

尚待決定

13. 在油塘灣綜合發展區項目設立中度弱智人士宿舍、綜合職業康復服務中心及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

政府當局建議討論此項目。

尚待決定

14. 在九龍鯉魚門第三期公共房屋發展項目開設一間新的特殊幼兒中心暨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

政府當局建議討論此項目。

尚待決定

15. 在大埔若干空置校舍開設綜合福利服務大樓

政府當局建議討論此項目。

尚待決定

16. 在非醫院環境下提供療養服務

在2004年12月，政府當局曾就在非醫院環境下為病情穩定的長者提供療養宿位的擬議試驗計劃諮詢事務委員會。政府當局現正探討不同方案，包括提升資助安老院舍的部分宿位，藉以為長者提供療養服務。政府當局將於適當時候匯報有關的進展。

尚待決定

17. 到院藥劑師服務計劃

政府當局建議討論此項目。

尚待決定

18. 為殘疾人士提供無障礙通道及設施

改善殘疾人士無障礙通道及設施小組委員會於2012年5月向事務委員會提交報告(立法會CB(2)2065/11-12號文件)，並提出多項建議，包括事務委員會應在第五屆立法會任期內與政府當局跟進此事。

尚待決定

有關提升政府和房屋委員會(下稱"房委會")處所的改善工程計劃，已於2014年6月30日完成。當局已於2014年10月23日向事務委員會提交進度報告(立法會CB(2)93/14-15(01)號文件)，該報告已上載於勞工及福利局網站，供市民查閱。

政府當局會繼續加強政府和房委會處所和設施的無障礙設施，並會按既定機制因應持份者的意見和建議推展其他方案。政府當局亦會繼續與平等機會委員會、康復諮詢委員會、康復界及社會人士緊密合作，建立無障礙及共融社會。

2016年4月20日提交立法會的《審計署署長第六十六號報告書》衡工量值式審計結果——二零一六年四月，已涵蓋有關“為分層行人通道加裝無障礙通道設施”的課題。

19. 提供長者福利服務處所及改善處所內的設施

張國柱議員建議討論此項目。

尚待決定

20. 社會福利規劃

張國柱議員建議事務委員會討論社會福利規劃。

尚待決定

事務委員會曾在2013年2月19日、3月26日及7月8日的會議上，討論中長期社會福利規劃。委員建議事務委員會盡早與政府當局討論此議題的進展。

張國柱議員建議事務委員會討論康復服務的規劃。

21. 建議成立殘疾人士福利事宜小組委員會

陳婉嫻議員在事務委員會2012年11月12日的會議上建議討論此項目。在決定事務委員會將會在2013年12月舉行的例會上聽取團體就檢討處理傷殘津貼申請的制度表達意見時，陳婉嫻議員建議，有關成立殘疾人士福利事宜小組委員會的建議應納入待議事項一覽表，以便事務委員會進行討論。

尚待決定

22. 提供託兒服務及課後照顧服務

香港婦女勞工協會在其提交事務委員會的意見書(立法會CB(2)601/12-13(01)號文件)中,要求事務委員會盡快討論如何改善提供託兒服務及課後照顧服務的情況。

尚待決定

黃碧雲議員於2014年1月20日建議(立法會CB(2)748/13-14(01)號文件)事務委員會訂定日期,就此課題進行討論及聽取團體表達意見。她已要求事務委員會盡快處理此事。

此課題納入了前扶貧小組委員會在其2015年4月28日會議上有關"為增加基層收入而推行的釋放家庭勞動力的措施"的討論。除與團體及政府當局會面外,小組委員會亦邀請了事務委員會委員出席該次會議,參與有關討論。

23. 社福界輔助醫療及支援人員的人手情況

事務委員會在2014年1月13日會議上討論社福界支援人手(包括活動工作員)不足的情況時通過一項議案,促請政府當局採取多項措施,包括於6個月內就有關活動工作員的事宜向事務委員會提交報告。該報告已於2014年7月31日送交委員(立法會CB(2)2162/13-14(01)號文件)。

尚待決定

張國柱議員要求在事務委員會會議上討論社福界輔助醫療及支援人員的人手情況。

24. 檢討長者生活津貼

梁志祥議員建議討論此項目。

尚待決定

政府當局已答應在推出長者生活津貼一年後進行檢討，並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檢討結果。

25. 為弱智人士提供宿舍的目標

陳婉嫻議員建議事務委員會考慮討論有關為弱智人士提供宿舍訂立目標的課題，例如設定目標輪候時間，以及在新公共房屋計劃的總面積中，指明一個特定百分比的面積作此用途。

尚待決定

26. 在公共房屋設立社會福利設施(福利大樓除外)

事務委員會已在2015年5月11日的會議上討論上述課題。馮檢基議員建議此課題應在事務委員會的會議上再作討論，並應邀請發展局及規劃署的代表參與有關討論。

尚待決定

27. 兒童死亡檢討報告

繼2013年5月發表的首份報告，兒童死亡個案檢討委員會於2015年7月發表第二份報告，當中涵蓋發生於2010年和2011年的238宗兒童死亡個案的檢討結果。連同兒童死亡個案先導計劃所檢討的個案，共有685宗發生於2006年至2011年的兒童死亡個案完成檢討。政府當局已在2015年12月14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向委員匯報兒童死亡檢討報告。委員同意舉行一次特別會議，與相關政府部門討論該報告。

尚待決定

建議的討論時間

28. 難民、酷刑聲請者及尋求庇護者的福利事宜，以及有關免遣返聲請統一審核機制的擬議立法修訂

陳婉嫻議員建議討論此項目。陳婉嫻議員建議事務委員會與保安事務委員會舉行聯席會議，就此課題與政府當局進行討論。

尚待決定

29. 為認知障礙症患者及其照顧者提供的社區照顧支援

黃碧雲議員建議討論此項目。

尚待決定

30. 檢討精神健康服務：與福利有關的事宜

張國柱議員建議討論此項目。

尚待決定

31. 為殘疾人士提供的社區照顧及支援服務

事務委員會接納張超雄議員的要求(立法會CB(2)401/15-16(02)號文件)，討論有關為殘疾人士提供社區照顧及支援服務的事宜。

尚待決定

32. 執法機關處理殘疾人士或有特別需要人士(包括精神上無行為能力人士)的程序，以及社會福利制度就上述人士的法律相關事務向他們提供的支援

事務委員會曾在2015年6月13日會議上討論上述課題。張國柱議員建議在事務委員會的一次會議上再次討論此課題。

尚待決定

建議的討論時間

33. 有關婦女的事宜(例如釋放婦女勞動力的措施、男女僱員同工不同酬、工時長等)

陳婉嫻議員建議討論此項目。

尚待決定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6年5月6日